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

自然资函〔2023〕89号

自然资源部关于新建珠海至肇庆高铁珠海至江门段(江门段)项目用地土地征收的批复

广东省人民政府:

你省《关于审批新建珠海至肇庆高铁珠海至江门段(江门段)用 地的请示》(粤府[2022]105号)业经国务院批准,现批复如下:

- 一、新建珠海至肇庆高铁珠海至江门段(江门段)项目用地征收农民集体土地符合《土地管理法》等有关规定,同意你省江门市新会区征收农民集体土地 33.8467 公顷。
- 二、你省应督促有关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依法组织实施土地征收,落实征地补偿费用和安置措施,将被征地农民纳入相应的养老等保障体系,妥善解决好被征地农民的生产生活,保证原有生活水平不降低,长远生计有保障。征地补偿安置不落实的,不得动工用地。

自然资源部 2023年2月4日

公开方式: 主动公开

抄送: 国务院办公厅、发展改革委、财政部、交通运输部、农业农村部、 人民银行,国资委,林草局,国家自然资源督察广州局,国家自 然资源总督察办公室。